

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所提供信息及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

真实、准确、完整的声明和承诺

融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拟收购广州德伦医疗投资有限公司控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人作为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就本次交易提供信息及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事项，作出声明和承诺如下：

1、本人已向上市公司及为本次交易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与本次交易相关的信息和文件资料。本人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已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等文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和文件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诺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在本次交易期间，本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向上市公司披露有关本次交易的信息，并保证本次交易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如因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3、本人保证，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本人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如有），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上市公司董事会代本人向证券交易所和中登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本人授权上市公司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中登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上市公司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中登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本人授权证券交易所和中登公司直接

锁定相关股份。

本声明和承诺自签署日起生效，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特此承诺。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所提供信息及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的声明和承诺》签署页）

董事签字：

陆 璐

牛占斌

脱玉婷

贺 剑

潘桂岗

邱 新

姜 琳

陈亚伟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七日

（此页无正文，为《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所提供信息及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的声明和承诺》签署页）

监事签字：

刘宜刚

苗 壮

李燕京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七日

（此页无正文，为《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所提供信息及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的声明和承诺》签署页）

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马正学

邓 强

康 超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七日